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4-062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上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的《募集资金2024年上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本公司2020年9月18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年10月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1年1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61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478.93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22元。截至2021年12月9日，公司实际已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478.93万股，募集资金总额133,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9,963.2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12月10日全部到账，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852号验资报告。

（二）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以前年度已投入		本期使用金额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转至基本户	期末余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铺底流动资金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铺底流动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	104,180.31		1,717.87		17,000.00			156.53		7,249.3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A股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分别于2021年12月27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2023年12月26日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七里河支行，2024年5月18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的监督，以保证专款专用。并同期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截止2024年6月30日，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8113301012400119847	28,000.00	58.44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	104080406600	32,000.00	1,006.05	活期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	61010180200006140	34,000.00	1.65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612010100100752481	26,991.00		已销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	8210000410120100046948	6,000.00		已销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18530000000256388	3,000.00		已销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七里河支行	8210000210120100080558		2,183.21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8113301013900150015		4,000.00	活期
合 计			7,249.35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25,285.92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0331）。保荐机构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自发表意见，均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详情见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5,285.92万元予以置换完毕。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1,000.00万元（含本金额）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详情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8）。

公司已于2024年6月27日归还4,0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4年6月30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17,000.00万元。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与《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重型承压装备生产和管理智能化新模式建设项目投资规模由原34,954.00万元缩减至26,954.08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由原34,000.00万元缩减至26,954.08万元，并将节余募集资金7,072.93万元（含息）用于甘肃银石中科纳米科技有限公司10万吨/年氧化锌暨一期5000吨/年纳米氧化锌EPC项目（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7）。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的议案》，宜东能源50万吨/年危废煤焦油提质改造EPC项目已于2023年8月31日完成中交，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0,462.94万元，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7,558.41万元（含息）万元用于全资子公司兰州兰石超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自建项目——智能化超合金生产线建设项目（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部分延期、部分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5）。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入募集资金进度
1	重型承压装备生产和管理智能化新模式建设项目	34,954.00	34,000.00	26,954.08	26,954.08	100%
2	宜东能源50万吨/年危废煤焦油提质改造EPC项目	120,000.00	28,000.00	10,462.94	10,462.94	100%
3	甘肃银石10万吨/年氧化锌暨一期5000吨/年纳米氧化锌EPC项目	20,000.00	-	7,072.93	1,393.08	19.70%
4	智能化超合金生产线建设项目	23,124.49	-	17,558.41	0	0

募投项目的变更情况，详见附表2《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附表1：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991.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7.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631.3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898.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95%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项目（含分部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项目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盘锦浩业360万吨/年重油加氢EPC项目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182.67	31,097.08	-902.92	97.18%	不适用（注③）	17,065.88	是	否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4-063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9日至2024年9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二）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69	兰石重装	2024/9/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方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办法：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2024年9月6日17:00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

（三）登记时间：2024年9月4日—9月6日9:00-11:30，14:00-17:00（非工作日不予登记）。

（四）登记地点：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730314

电话：0931-2905396

传真：0931-2905333

联系人：武锐锐　周怀莲

（二）会议说明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2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4-059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尚和平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半年报”）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1）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和违反证券交易规则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临2024-060）。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临2024-061）。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上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上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2024-062）。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4-058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富永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临2024-060）。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临2024-061）。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上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上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2024-062）。

7.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兑现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推荐董事人选的议案》

同意推荐张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人选；推荐李治国为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人选；车生文不再担任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4-063）。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公司代码：603169　　公司简称：兰石重装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兰石重装	60316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武锐锐	周怀莲
电话	0931-2905396	0931-2905396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
电子信箱	zqb@lshec.com	zqb@lshec.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939,687,810.40	12,536,924,518.54	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11,318,244.09	3,139,578,321.28	2.2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92,440,954.05	2,209,707,216.92	1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911,689.74	114,824,173.10	-3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373,588.60	95,791,423.08	-3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46,085.42	107,623,578.87	-18.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0	3.59	减少1.3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5	0.0879	-39.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5	0.0879	-39.14

三、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6,9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19	538,053,898	0	质押	443,000,000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	78,377,508	0	无	0
兰州兰石集团兰驼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	64,008,298	0	无	0
中信国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	17,000,000	0	质押	12,830,159
张益博	境内自然人	0.45	5,917,720	0	无	0
青岛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青岛华资汇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44	5,741,035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9	5,065,364	0	无	0
王忠权	境内自然人	0.31	4,039,239	0	无	0
财通基金－协众创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玉泉协众创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1	4,031,576	0	无	0
青岛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青岛华资盛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29	3,834,235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兰州兰石集团兰驼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为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四、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宜东能源50万吨/年危废煤焦油提质改造EPC项目	是	28,000.00	10,462.94	10,462.94		10,462.94	0	100%	已结项	2,032.02	否（注④）	是
重型承压装备生产和管理智能化新模式建设项目	是（注①）	34,000.00	26,954.08	26,954.08	142.12	26,954.08	0	100%	已结项	不适用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9,000.00	35,991.00	35,991.00		35,991.00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甘肃银石10万吨/年氧化锌暨一期5000吨/年纳米氧化锌EPC项目	是（注①）		7,072.93（含息）	7,072.93（含息）	1,393.08	1,393.08	-5,679.85	19.70%	2024年9月	216.85	不适用（注④）	否
智能化超合金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17,558.41（含息）	17,558.41（含息）		0	-17,558.41（注②）		2025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注④）	否
合计	-	133,000.00	130,039.36（含息）	130,039.36（含息）	1,717.87	105,898.18	-24,141.18	81.4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公司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新设募投项目的议案》，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原因做了充分说明，具体如下：盘锦EPC项目包括两个子项目，16万标方/小时煤制氢装置EPC项目、300万吨/年渣油加氢裂化装置EPC项目。其中16万标方/小时煤制氢装置已于2021年5月底实现机械中交，目前等待装置开车；300万吨/年渣油加氢裂化装置已完成95%，总项目经济效益已达预期。但收尾工程受业主方盘锦浩业自身原因影响，一直处于停缓建状态。经与盘锦浩业沟通，其根据自身发展定位和目前经营现状判断，尚无法确定具体复工时间。后续公司将持续与盘锦浩业沟通，待项目具备复工条件后，及时履行项目延期的信息披露义务。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不足原计划募集资金投入50%的原因系：宜东能源EPC项目的协议签订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签订框架协议，第二阶段在确定装置技术路线后，签订正式建设合同，并以该建设合同为主要依据开展项目建设。前期公司与宜东能源签订了《50万吨/年危废煤焦油提质改造项目EPC总承包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协议总金额120,000.00万元（开口合同），建设过程中计划使用募集资金28,000.00万元。框架协议约定的数量主要由加氢与制氢装置组成，在确定装置技术路线期间，宜东能源对项目整体规划及原有工艺进行了优化调整，公司基于项目范围调整、资源优化等考虑，与宜东能源累计签订了总金额为58,761.17万元的加氢装置合同。该项目已于2023年8月31日完成中交，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0,462.94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公告编号：临2022-008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公告编号：临2023-098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4,249.35万元。主要系对应募投项目尚处于建设中及临时补流资金。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临时补流17,000.00万元，银行账户余额为7,249.35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累计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①：公司于2023年11月23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与《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智能化项目的投资规模由34,954.00万元缩减至26,954.08万元，募集资金投入由34,000.00万元缩减至26,954.08万元，并将节余募集资金7,072.93（含息）万元用于甘肃银石EPC项目；公司于2024年5月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的议案》，结合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与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同意将已结项的宜东能源EPC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17,558.19万元（含息）用于全资子公司兰州兰石超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自建项目——智能化超合金生产线建设项目。

注②：截至2024年6月30日，智能化超合金生产线建设项目为子公司自有资金建设，募集资金尚未投入。

注③：收尾工程受业主方盘锦浩业自身原因影响，一直处于停缓建状态。经与盘锦浩业沟通，其根据自身发展定位和目前经营现状判断，尚无法确定具体复工时间。

注④：宜东能源EPC项目：该项目已于2023年8月31日完成中交，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0,462.94万元。由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缩减，由此对应的资金占用费及管理费金额降低，导致项目整体收益不及预期；甘肃银石EPC项目：该项目经济效益主要来源于资金占用费及管理费，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项目募集资金尚未投入完毕，累计经济效益无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超合金生产项目：截至2024年6月30日，项目募集资金尚未投入，累计经济效益无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2：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

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项目	对应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实现的效益(收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甘肃银石10万吨/年氧化锌暨一期5000吨/年纳米氧化锌EPC项目	重型承压装备生产和管理智能化新模式建设项目	7,072.93	7,072.93	1,393.08	1,393.08	19.70%	2024年9月	216.85	不适用	否
智能化超合金生产线建设项目	宜东能源50万吨/年危废煤焦油提质改造EPC项目	17,558.41	17,558.41	0	0		2025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631.34	24,631.34	1,393.08	1,393.08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在智能化项目分期建设过程中，公司基于对信息化技术发展与市场实际需求的深度分析，并预计各个子项目建成后的实施效果与应用价值后，立足公司经营状况、业务管理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未来收益，公司于2023年11月23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与《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智能化项目的投资规模缩减至26,954.08万元，并将节余募集资金7,072.93(含息)万元用于甘肃银石EPC项目(详见公告编号临2023-077)。 宜东能源EPC项目已于2023年8月31日完成中交，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0,462.94万元。2024年4月经调试项目装置符合使用要求，符合施工验收规范，宜东能源EPC项目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未来收益，公司基于战略转型升级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24年5月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宜东能源EPC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7,558.41(含息)万元用于全资子公司兰州兰石超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自建项目——智能化超合金生产线建设项目(详见公告编号临2024-02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累计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4-061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拓宽兰州兰石重型